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3年12月9日上午9:30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13年12月5日以书面、传真等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论业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会议以现场会议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同意提名张立明、张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一。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责。公司监事会对本次届满离任的监事张作江、扈学义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和全部剩余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上的相关公告。

三、《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拟在经营范围中增加“电线电缆相关技术服务”，同意修改《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 年 12 月 9 日

附件一：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张立明，监事候选人**，男，1973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毕业于曲阜师范学院经济管理专业。张立明先生曾任电缆厂计划员，本公司计划员、副总经理，2008年至今任公司董事。现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张立明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截至目前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2、**张伟 监事候选人**，男，1964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工程师，毕业于青岛大学经济管理专业。

张伟先生自1982年开始，先后任本公司及前身的车间主任、技术部长、质量部长。1996—1999年任大连汉河电缆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2011年担任青岛汉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至今担任青岛汉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0年至今，担任公司办主任。

张伟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截至目前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